

桃園市政府教育局 函

地址：33001桃園市桃園區縣府路1號14、
15樓

承辦人：專案助理 蔡家蓁

電話：3322101#7511

電子信箱：80032769@ms.tyc.edu.tw

受文者：桃園市龜山區山頂國民小學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14年2月18日

發文字號：桃教資字第1140013309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如說明三 (376735100E_1140013309_ATTACH1.pdf、
376735100E_1140013309_ATTACH2.odt、376735100E_1140013309_ATTACH3.odt、
376735100E_1140013309_ATTACH4.ods)

主旨：轉知國立公共資訊圖書館提供集體辦理數位借閱證服務一案，詳如說明，請查照。

說明：

- 一、依據國立公共資訊圖書館114年2月14日資圖閱字第1140000657號函辦理。
- 二、國立公共資訊圖書館為教育部所屬國立圖書館，提供實體與數位雙軌閱讀資源，數位資源尤為豐富且多元，歡迎國中、小及高中等各級學生多加利用。
- 三、為使用該館之數位資源，請先申請數位借閱證，學校倘有大量申辦需求，建請集體申請以節省辦證程序及時間，申辦須知詳如附件，申請流程如下：
 - (一)請由校方指定1名聯絡人協助彙整各申請人資料。
 - (二)請填寫「申請單(附件2)」及「個人資料授權同意聲明書(附件3，由聯絡人代表簽署)」，並以公文函報國立公共資訊圖書館申請。



(三)該館同意受理並函復後，請將「讀者資料檔(附件4)」依格式建置完成，並以電子郵件傳送至該館數位辦證信箱：ecard@nlpi.edu.tw。

(四)收到資料辦理完成後，該館將以電子郵件回復聯絡人，並請聯絡人轉知各申請人。

四、數位資源及電子書相關網址如下：

(一)數位資源入口網：<https://ers.nlpi.edu.tw/>。

(二)電子書服務平台：<https://ebook.nlpi.edu.tw/>。

(三)其他數位資源請參閱該館網站(首頁/數位資源)，網址：<https://www.nlpi.edu.tw/DigitalResources>。

五、集體辦證相關規定請參閱該館網站(首頁/讀者服務/閱覽服務/借閱證申請/集體辦證)，網址：<https://www.nlpi.edu.tw/ReaderService/LoanService/Collection01/Loan02.htm>。

六、如已於國立公共資訊圖書館或臺中市立圖書館所轄各區圖書館申辦過個人借閱證，可直接使用該館各項數位資源。

七、如有集體申辦數位借閱證相關問題，請洽詢該館承辦人朱先生，電話：04-22625100#1117；電子郵件：a23111@nlpi.edu.tw。

正本：本市各公立高中職、本市各私立高中職、本市公私立各國中小(桃園市大園區后厝國民小學、桃園市大園區圳頭國民小學、桃園市大園區沙崙國民小學、桃園市大園區陳康國民小學、桃園市蘆竹區五福國民小學籌備處除外)

副本：

